

神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神资规告字（2024）1号

神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关于召开《神木市园地林地草地定级和基准 地价制定》成果听证会的公告

根据《自然资源听证规定》（自然资源部令第6号），现就神木市园地林地草地定级和基准地价制定成果举行听证会，广泛听取社会各界的意见和建议，具体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听证会时间：2024年4月12日上午9:30

二、听证会地点：神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办公大楼七楼会议室

三、听证会内容：听取听证会代表对神木市园地林地草地定级和基准地价成果的意见、建议。

四、参加听证会的代表：听证会代表由各镇（街道）、发改、财政、统计、农业、林业等有关部门、农村集体经济组织、农民群众代表及社会各界人士组成。

五、申请方式：凡申请参加听证会的，请于2024年4月11日17:30前持单位介绍信或居民身份证原件、复印件，到市自然资源局609室报名并填写申请表（联系人郭利伟，联系电话：13289486928）

六、听证会代表参加听证会注意事项：

1、听证会代表应当准时参加听证会，迟到视为自动放弃听证权利，不得进入会场；

2、听证会代表应当亲自参加听证，并有权对拟听证事项的必要性、可行性以及具体内容发表意见和质询，查阅听证纪要；

3、听证会代表应当忠于事实，实事求是的反映所代表的公民、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意见；

4、遵守听证纪律，保守国家秘密，严禁在会场无理取闹大声喧哗。

特此公告。


神木市自然资源局
2024年3月12日